

組件可用50年 料可重用兩三次

簡約公屋獲149億撥款 涵蓋啟德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昨日通過逾149億元的首批簡約公屋撥款申請，涵蓋啟德世運道等四個項目，涉及合共1.7萬個單位。在近四個半小時的討論中，多名議員發言支持簡約公屋計劃，但關注造價、選址等問題。

房屋局局長何永賢表示，簡約公屋的組件設計以使用50年為標準，預計可重用兩至三次，參考「南昌220」過渡性房屋項目，組件使用兩年多後，當中95%仍可重用，政府會密切留意是否仍有減價空間。何永賢重申，政府有決心解決劏房住戶居住問題，形容簡約公屋「無選擇唔做」的餘地。

大公報記者 曾敏捷

為盡快改善輪候公屋市民的居住環境，政府計劃未來五年興建約三萬個簡約公屋單位，首批四個項目涉及逾149億元撥款，昨日在立法會財委會審議。在會議上，房屋局局長何永賢先播放劏房戶參觀示範單位的影片，並在開場發言時強調，推展簡約公屋是勢在必行，「挑戰是困難的、巨大的，但我們無選擇不做，無選擇讓居民等多一會，等夠十年公屋供應足夠。」

最快兩年後「上樓」

多名議員表明支持興建簡約公屋，但關注造價、選址等問題。何永賢回應表示，當局經過努力，已將簡約公屋費用削減近10億元，會密切留意造價是否仍有空間減低，而部分選址毋須打樁，可以縮短建造時間，目標在約兩年內完工，已經相當進取。

議員多次追問「簡約公屋」的重用問題。何永賢表示，簡約公屋重用時，約有六成的建造價值仍然存在，最多重用兩至三次，又以最近使用期屆滿要拆遷的「南昌220」過渡房屋項目為例，估計約95%組件可以重用，但認為不適宜將拆遷費用列入首



立法會財委會通過撥款逾149億元，推行簡約公屋計劃。圖為簡約公屋示範單位。 大公報記者林良堅攝

次招標文件內，因相關費用屬不可預知，有機會令標價提高。對於有質疑簡約公屋和過渡性房屋功能重疊。何永賢稱，兩者出現的時間不同，現時已有7000多個過渡性房屋單位正在使用，另外今年和明年分別有約9000個和4000個單位落成。而第一批簡約公屋，預計2025年初才有首批單位落成。她指兩者會緊接出現，但兩者的規模和分布都不同。

劏房戶促盡早動工

財委會最終以58票贊成，一票反對及一票棄權，通過簡約公屋撥款申請。



▲ 簡約公屋選址包括柴灣常安街／常平街和啟德世運道。

另外，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郭偉強昨日上午聯同多名劏房戶代表到政府總部請願，遞交地區居民的支持意見，促請房屋局及早動工，盡快落成「簡約公屋」中各項目，推前柴灣選址工程，讓青年人看到未來、看到希望。出席請願活動的劏房戶吳女士表示，輪候公屋多年，複雜惡劣的劏房環境令她身心疲憊，港島地區租金昂貴，小朋友沒有適當的活動空間，有阻他們的成長。



1至5人家庭申公屋入息限額不變

【大公報訊】記者王亞毛報道：房屋委員會轄下資助房屋小組昨日通過，調整公屋申請資格的入息及資產限額，由4月1日起，一至五人家庭的入息限額將凍結在現行水平，六人及以上家庭則按既定機制上調，所有家庭人數住戶的資產限額會按既定機制上調1.9%。

房委會發言人表示，若嚴格按照既定公式計算，今年的檢討結果顯示，一至五人家庭在2023/24年度的入息限額將會下調，但由

於疫情帶來前所未有的影響，認為需繼續作例外處理。在扣除其入息5%的強積金供款後，資助房屋小組通過，一至五人家庭的入息限額會維持在12940元至37180元之間。

資助房屋小組並通過，將所有家庭人數住戶的資產限額按既定機制上調1.9%，當中，單身人士申請公屋資格的資產上限為27.8萬元，二人家庭為37.6萬元，三人家庭為49萬元，四人家庭為57.3萬元。

巴士申加價 運輸局不會照單全收

【大公報訊】記者易曉彤報道：五間專營巴士公司申請加價，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昨日討論有關加價申請，多名議員認為加幅不合理，有議員批評巴士公司「開天殺價」。運輸及物流局表示，加價方案不會「原封不動」提交行政會議，如果認為申請加幅過高，會建議調低，甚至拒絕申請。

實政圓桌議員田北辰表示，巴士公司上次申請加價至今，累計通脹約是3.7%，但今次九巴申請加幅是通脹的兩倍半，城巴新巴申請加幅亦達到通脹7倍，是人神共憤。他建議

劃一加價機制，所有公共交通每年按通脹率的一半自動加價，並由政府用港鐵股息補貼。

經民聯議員盧偉國表示，本港剛剛踏入疫後復常，巴士公司不應以疫情期間錄得虧損為由加價，他建議觀察多半年，再作決定。

運輸及物流局副秘書長李碧茜表示，政府現時仍在處理有關加價申請，將積極考慮議員意見，評估包括市民的接受程度及負擔能力、巴士公司自上次調整票價以來的營運成本及收益變動等因素，強調加價方案不會原封不動，稍後將提交行政會議審議。

《法律執業者條例》修訂沒追溯力

【大公報訊】記者龔學鳴報道：特區政府建議修訂《法律執業者條例》，規範海外律師以專案認許方式來港，參與涉及國家安全案件的訴訟，包括引入由行政長官決定的甄別和認定程序，亦會有覆核機制。律政司司長林定國昨日在立法會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表示，新機制只適用於修例後提出的專案認許申請，可防止新機制遭濫用。

律政司早前向立法會提交文件，建議採用「逐案處理」的方式，分兩階段審批海外律師能否參與國安案件。申請人須先在「申請前甄別程序」，向律政司解釋理據並獲行政長官批出「准許進行申請通知書」，才可正式向法院提交申請。法院其後向行政長官提出並取得「行政長官證明書」後，才可批准海外律師參與。

另外亦增設「覆核機制」，若情況有

變，例如出現新證據，法院必須主動或應律政司司長要求向行政長官覆核，其間須擱置所有法律程序。

立法會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開會討論有關修例建議，林定國在會上表示，特首在審批申請過程，不排除會諮詢國安委或其他人士，律政司司長亦有責任按需要提供法律意見。行政長官就案件是否涉及國家安全，以及是否批准海外律師參與，享有最終決定權，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訴訟，包括司法覆核。

林定國指出，國家安全如同國防、外交，均屬中央事權，而行政長官作為特區之首，負有維護國家安全的憲制責任，由他把關是合法、合情、合理。強調修例對法治、受基本法保障的法院獨立的司法權和終審權，以至訴訟各方選擇法律代表和接受公平審訊的權利，均沒有不利影響。

聖若瑟校長：冀三方會議解決打架風波



新聞追蹤

聖若瑟書院去年11月發生「學生肢體碰撞」事件，繼續發酵，對於12歲兒子被打至牙齒移位、稱有創傷後遺症徵兆，其父親林先生先後身穿「血衣」在校門外示威，前日再到政府總部門外向教育局請願，期望教育局介入，並透露收到校方向其發法律師信，指其言論失實，要求「噤聲」。聖若瑟書院校長昨日交代事情始末，強調林先生言論失實，冀望能與雙方家長及教育局理性會談，盡快解決風波。

聖若瑟書院校長黃婉芬昨日會見傳媒，交代事情始末，對於林先

生多次公開指責校方沒有及時跟進事件，黃婉芬解釋，事發後林先生報警求助，她於當晚已與雙方家長保持密切聯繫；事發翌日亦與不同持份者，如班主任、警方、法律界人士協商，商討如何幫助林先生及其兒子。而打人學生及父母有意道歉、賠償，惟被林先生拒絕。該學生被校方停課處分，並已接受警方警司警誡。及後12月校方再與林先生兩次會面，雙方就涉事學生罰則進行磋商，但對林先生提出的懲罰要求，黃婉芬表示：「已經超出教育局所訂條例，我哋做唔到，所以好難答應！」

兩名涉事學生已復課，而受傷的12歲學生在「肢體碰撞事件」翌日已恢復上課，據了解，老師一

直觀察該學生的言行舉止，沒有異常或情緒出現任何波動，與同學有說有笑，近日還代表學校籃球隊出賽，成功獲得獎項；林先生向傳媒稱兒子有創傷後遺症徵兆等，校方相信該學生已康復。

對於林先生收到校方發出的律師信，黃婉芬表示基於林某些言論失實，故此以律師信形式指出不當之處，並希望對方停止向其他媒體發放不實消息，並非要求其「禁言」。黃婉芬希望事件能盡快和解，因拖下去只會對涉事兩位學生造成極大負面影響，故此她希望教育局、校方、雙方家長及學生，能進行三方面理性會談，盡快令事件得到和解。

大公報記者賴蘇武



芬（左圖）會見傳媒，就「學生肢體碰撞」解話。
大公報記者林少權攝



議員倡教局介入 堵校本管理漏洞

檢討政策

教育界立法會議員朱國強表示，從一個關愛兒子深切，又認為校方處理不公的家長角度去看，不難理解為何家長會持續發聲和爭取。校方應該也檢討，處理過程中是否真的有可做得更好的地方。按照學校行政手冊，如果罰停課多過三日就要上報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所以對學校而言，停課三日已是不算輕的處分。

另一方面，家長指控當時沒有老師制止，學校回應卻指當時是有

體育運動老師制止有關行為，所以家長的指控並不成立。

朱國強指出青春期的學生，男孩子「郁手郁腳」並非罕見，最重要學校如何處理，例如對打人的學生有否作訓輔的介入（處分和教育）等。學校也應該體恤和理解家長覺得罰得輕的原因，並以同理心，關心學生身心健康，以及從成長發展的角度出發，支援被打學生。

朱認為教育局應該介入調停，因為目前家長完全不接受學校的處

理。他又建議家長嘗試紓緩怒氣，看清楚兒子的狀態和需要，尋求對他更好的方式，去跟有關部門和人士去溝通，妥善解決餘下問題。

朱國強續指事件顯示了校本管理下處理投訴的一個漏洞，校方無能力處理每一個投訴，當再有類似情況發生，必須由第三方介入調解，最能妥善解決。教育局應研究有關調解服務的政策，以支援校本管理下學校面對的困難。

大公報記者葉浩源